

证券代码：603232

证券简称：格尔软件

公告编号：2023-018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3年4月16日以书面形式发出通知，并于2023年4月26日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文山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人，实到9人，公司监事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逐项表决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2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9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表决通过。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2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独立董事将在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2 年度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特编制了《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司的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报告》，公司的年审会计师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鉴证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20）。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九、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对该议案事前认可，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并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同意该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 2023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1）。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关联董事陆海天先生、朱斌先生、徐勇康先生回避表决，表决通过。

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公司本期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和信用减值准备共计 26,262,682.90 元，减少对公司 2022 年度合并利润总额 26,262,682.90 元。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5）。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十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5 亿元（含 3.5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

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 1 年）、有保本约定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协定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收益凭证等），且该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质押。该项投资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滚动使用以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使用为前提）。公司同时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2）。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表决通过。

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进一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6.5 亿元（含 6.5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主要用于投资合法金融机构发行的风险可控、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不直接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无担保债券，以更好实现公司资金的保值增值。该项投资自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含 12 个月）该资金额度可滚动使用。公司同时提请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和时效内行使该项投资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并由公司管理层组织相关部门实施。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3）。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2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8,712,532.61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由于公司 2022 年经审计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数，因此拟定 2022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同意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

（1）独立董事

2023 年津贴标准为 6 万元（含税）/年；

（2）非独立董事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执行所任职岗位的薪酬标准；未在公司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津贴标准为 5 万元（含税）/年；

（3）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其在公司所任具体职务，按照公司相关薪酬和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相应的薪酬。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5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八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达成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行权条件已成就，公司董事会同意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进行股票期权行权。

公司上述激励计划股票行权在 2022 年 9 月 2 日至 2023 年 3 月 31 日期间内，激励对象共行权并完成股份过户登记的股数为 1,322,872 股，公司总股本变更为 233,044,905 股，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 233,044,905 元。

现需按实际股本增加情况完成公司注册资本工商变更登记。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向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变更登记等相关手续。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4）。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请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拟补选蔡冠华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候选人简历信息及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第八届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经公司董事会提名，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核，公司补选徐勇康先生为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候选人简历信息及议案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辞职及补选董事、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十九、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二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拟注销部分已获授但尚未行权股票期权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中 5 人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条件，不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按照《公司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该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共计 9.57 万份由公司统一注销。本次注销完成后，公司激励计划已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153 人调整为 148 人，已授予但尚未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由 654.90 万份调整为 645.33 万份。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 2021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4）。

董事叶枫先生、朱斌先生、朱立通先生作为本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并同意该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6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二十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对照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有关要求，对公司实际情况及相关事项进行逐项核查和谨慎论证后，认为：公司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关于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各项条件，同意公司申请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二、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 发行股票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 股），每股面值人民币 1.00 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本次发行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方式，在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的有效期内择机发行。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3. 发行对象及认购方式

本次发行对象为不超过 35 名特定投资者，包括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信托公司、财务公司、资产管理公司、保险机构投资者、其他境内法人投资者、自然人或其他合格投资者。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以其管理的二只以上产品认购的，视为一个发行对象；信托投资公司作为发行对象的，只能以自有资金认购。最终发行对象将在本次发行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由公司董事会根据竞价结果，与本次发行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若发行时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对发行对象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所有发行对象均以人民币现金方式并以同一价格认购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4. 发行价格与定价方式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采取竞价发行方式，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80%。

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若公司股票在该 20 个交易日内发生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价格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

在定价基准日至发行日期间，若公司发生派发股利、送红股或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息、除权事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发行底价将作相应调整。调整方式如下：

派发现金股利： $P_1 = P_0 - D$ ；

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1 + N)$ ；

派发现金同时送红股或转增股本： $P_1 = (P_0 - D) / (1 + N)$ ；

其中， P_0 为调整前发行底价， D 为每股派发现金股利， N 为每股送红股或转增股本数，调整后发行底价为 P_1 。

最终发行价格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申请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注册文件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监管部门的要求，根据竞价结果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但不低于前述发行底价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5.发行数量

上市公司总股本为 233,044,905 股。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69,913,471 股（含本数），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最终发行数量将由董事会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根据相关监管机构最终同意注册的发行数量上限、募集资金总额上限和发行价格等具体情况协商确定。

若公司股票在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至发行日期间发生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事项，以及新增或回购注销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行权等其他事项导致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则本次发行数量上限将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6.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若国家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管机构对本次发行股票的限售期有最新规定、监管意见或审核要求的，将根据最新规定、监管意见或审核要求等对限售期进行相应的调整。

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在限售期届满后减持还需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证券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发行对象认购的本次发行的股票，

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限售期的安排。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7.上市地点

本次发行的股票锁定期满后，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8.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发行后的股份比例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9. 募集资金数额及用途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拟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不超过 80,000.00 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序号	项目	总投资额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 占比 (%)
1	云密码服务平台产业化项目	26,946.01	26,115.70	32.64
2	信创集成服务升级项目	6,973.94	6,677.36	8.35
3	总部中心升级项目	23,727.80	23,206.94	29.01
4	补充流动资金	24,000.00	24,000.00	30.00
合计		81,647.75	80,000.00	100.00

在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果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使用金额，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的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10. 本次发行决议有效期限

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为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方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若国家法律、法规对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有新的规定，公司将按新的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表示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预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3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论证分析报告》。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采取填补措施和相关主体承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9）。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3-033）。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八、审议通过了《关于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 年）的议案》

具体内容请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23-2025 年）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2）。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九、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为高效、顺利推进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相关工作，提高决策效率、把握市场时机，特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根据公司章程制度授权经营管理层在授权范围内共同或分别全权处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相关事宜。具体授权内容及范围包括但不限于：

1、根据国家法律法规、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及意见，结合市场环境和公司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框架和原则下，制定、调整和实施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具体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确定或调整发行时间、募集资金金额、发行价格、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及其他与发行方案相关的一切事宜；在发行前明确具体的发行条款及发行方案，制定和实施本次发行的最终方案，决定或调整本次发行时机和实施进度；

2、办理本次发行的申报事宜，包括但不限于根据现有的法律法规（包括其后续修订、补充）、相关政府部门、监管机构、证券交易所和证券登记结算机构的要求，制作、修改、签署、呈报、补充、递交、发出、执行和公告与本次发行、登记、上市有关的文件和材料，办理有关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审批、登记、备案、注册等各项申报事宜，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等相关监管部门的问询意见，并按照监管要求处理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信息披露事宜；

3、决定并聘请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律师事务所、会计师事务所等中介机构，以及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4、签署、修改、补充、完成、递交、执行、终止与本次发行相关的一切协议、合同和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保荐及承销协议、中介机构聘用协议、与募集资金相关的协议、与投资者签订的认购协议及补充协议、公告及其他披露文件等）；

5、在遵守届时适用的中国法律的前提下，如关于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的政策规定或市场条件发生变化，除涉及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须由股东大会重新表决且不允许授权的事项外，根据有关规定、监管部门要求（包括对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申请的审核反馈意见）、市场情况和公司经营实际情况，对向特定对象发行方案或募集资金投向进行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事宜；

6、设立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办理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事宜，并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本次发行募集资金使用进行具体安排；

7、于本次发行完成后，根据本次发行的结果修改《公司章程》涉及股本数量的相应条款，向公司登记机关办理工商变更登记，向相关部门办理新增股份登记、托管、上市、限售等相关事宜；

8、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对拟认购本次发行的投资者资格进行审核和筛选；

9、在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对再融资填补即期回报有最新规定及要求的情形下，根据届时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要求，进一步分析、研究、论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对公司即期财务指标及公司股东即期回报等影响，制订、修改相关的填补措施与政策，并全权处理与此相关的其他事宜；

10、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情况下，采取所有必要的行动，决定并办理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相关的其他事宜；

11、本授权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同意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根据有关规定，本次董事会审议的有关议案尚需递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为此拟于 2023 年 5 月 17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点，在公司第一会议室（上海市静安区江场西路 299 弄 22 号中铁中环时代广场 2 号楼 5 楼一号会议室），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将审议的议案详见公司同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3-036）。

表决结果：同意票 9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表决通过。

特此公告。

格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